

各地教育行政部门、市直各学校
扬州市教育局转发文件(2019)25号

请按文件要求开展学习考试活动。并在活动结束后，于12月25日前将统计表报送市教育局法制处。
联系人：郑成强 8736297 yzjydd@126.com

中共扬州市委宣传部 局法制处

扬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中共扬州市委市级机关工作委员会
扬州市司法局

3/12

扬法宣办〔2019〕24号

关于组织参加江苏省第二届“百万党员学宪法 学党章考法律活动”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委宣传部、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、机关工委、司法局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化工园区、生态科技新城、蜀冈—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，市直各部门、驻扬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全市党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，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带头作用，弘扬宪法精神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市委宣传部、市委市级机关工委、市法宣办、市司法局将于2019年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期间组织参加江苏省“第二届百万党员学宪

法学党章考法律活动”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2020 年 1 月 2 日。

二、参加对象

全市党员，重点是各级机关单位、人民团体、学校、金融机构、国有企业、事业单位的党员干部以及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党员。

三、活动方式

活动采取网上考试的形式，依托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“无纸化学法用法及考试系统”(<http://xf.faxuan.net/rg.html>)进行。采取先注册后考试的方式，具体流程为：

（一）登录。登录法润江苏普法平台或江苏机关党建网，打开“江苏省第二届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考法律活动”专题，点击进入考试注册页面。已拥有系统账号的人员无须重复注册，直接点击注册页右上角“我已注册，直接登录”使用原账号登录。

（二）注册。参赛人员在注册页按要求输入本人姓名、身份证号、手机号和验证码。填写好个人信息后点击“注册”，系统自动提示“恭喜您，注册成功”，并显示参赛者的账号和密码，账号为参赛者输入的手机号，初始密码默认为 888888。点击“前往考试”跳转到修改初始密码页面。

（三）修改初始密码。为确保参赛人员注册账号安全，参赛人员必须修改初始密码为 6 到 12 位的数字和字母组合，修改完成后在首页点击“我的考试”，选择“江苏省第二届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

章考法律活动”，点击进入开始答题。

（四）答题。共 50 道题，单选 25 道、判断 20 道，多选 5 道，每题 2 分，满分 100 分。考试时间 90 分钟，每人有两次考试机会，分数以高分计分。系统智能组卷，智能阅卷，考完提交后即显示成绩。考试时间截止后仍未交卷的，系统自动终止答题、提交试卷。

（五）抽奖。每周进行一次抽奖，每次抽取特等奖 4 名，每人奖励移动话费 500 元；优秀奖 20 名，每人奖励移动话费 100 元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加入工作群。通过扬州普法联络员工作群发布主办单位工作要求、考试资源，解答各部门单位在考试中遇到的具体问题。群号为 315415083，请各部门单位安排一名同志加入工作群。

（二）考试范围。“第二届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考法律活动”试题库共 300 道题，主要内容为宪法、党章和党内基本法规，将适时在扬州普法联络员工作群发布。

（三）工作要求。此次活动是 2019 年全市“宪法宣传周”重要活动，也是推动广大党员发挥学法用法示范带动作用的重要措施。各部门单位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广泛宣传发动，扩大活动影响，积极组织广大干部群众踊跃参赛，确保活动成效，参赛人数及比例将纳入法治宣传工作年度绩效考核，作为“七五”普法表彰的重要依据，参加江苏省第二届“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考法律活动”统计表（见附件）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前报市法宣办。

(联系人: 李白杨, 电话: 87346102、87363199, 邮箱:
yangzhoupf@126.com)

附件: 参加江苏省第二届“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考法律活动”
统计表

中共扬州市委宣传部 扬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中共扬州市委市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扬州市司法局

2019年12月2日

扬州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2日印发

附件:

参加江苏省第二届“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 考法律活动”统计表

单位 (盖章):

单 位	编制人数	参加人数	参与度